

证券代码：838802

证券简称：明致体育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北展北街华远企业D座一单元A602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有关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》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的经营情况及分析 2022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-26,120,723.17 元,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是-57,695,161.49 元，不符利润分配条件，故公司 2021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定期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【天衡审字(2022)00871 号】号审计报告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7,695,161.49 元。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60,00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方王伟表决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董事会签字加盖公章的《第三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明致鸿丰彩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8 日